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下统称“法律法规”）以及《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保障了股东的权益和公司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2024 年 5 月，公司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工作，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监事会。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届次 | 审议议案 |
|----|-----------------|--------------|---|
| 1 | 2024 年 4 月 16 日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1.《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 | <p>6.《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
| 2 | 2024 年 5 月 9 日 | 第五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3 | 2024 年 6 月 25 日 | 第五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 | <p>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3.《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
| 4 | 2024 年 8 月 21 日 | 第五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 | <p>1.《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
| 5 | 2024 年 10 月 22 日 | 第五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 | 1.《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和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以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监事按时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按时出席股东

大会，对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会成员共列席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主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切实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审核了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及其他文件，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正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能够保障公司实现经营与发展的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为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一）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加强与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

（二）监督检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对监督中发现的风险及时提示，防范经营投资风险。同时，公司监事会将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资金管理、内控机制等进行监督检查。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高监督能力和水平

公司监事会将密切关注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发布，及时学习以适应上市公司监管新形势，对公司经营、投资等活动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